

证券代码：000998 证券简称：隆平高科 公告编号：2014-51

##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2014年9月29日（星期一）上午9:00在长沙市车站北路459号证券大厦10楼总部会议室召开了第四次（临时）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4年9月26日以传真、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伍跃时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8人。董事伍跃时、袁定江、颜卫彬、邓华凤、廖翠猛、王道忠；独立董事屈茂辉、郭平、任天飞出席了本次会议。董事颜卫彬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伍跃时代其出席和表决；董事张秀宽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伍跃时代其出席和表决；独立董事任爱胜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郭平代其出席和表决。公司部分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研究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照公司实际情况逐项自查，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规定，具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在关联董事袁定江、廖翠猛、张秀宽回避表决的前提下，逐项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1、股票种类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 A 股 )。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 2、股票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每股面值为 1.00 元。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 3、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30,100 万股。

如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将对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 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为：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兴业投资”)、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设”)、深圳市信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农投资”)、现代种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种业基金”)和汇添富-优势企业定增计划 5 号资产管理计划。其中中信兴业投资认购数量为 10,900 万股，中信建设认购数量为 8,400 万股，信农投资认购数量为 8,400 万股，现代种业基金认购数量为 400 万股，汇添富-优势企业定增计划 5 号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数量为 2,000 万股。

本次发行对象之一为汇添富 - 优势企业定增计划 5 号资产管理计划，该资产管理计划由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骨干员工共同出资设立，故该资产管理计划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次非公开发行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除汇添富 - 优势企业定增计划5号资产管理计划外的其他发行对象与公司均无关联关系。。

如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各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数量将根据其认购金额及除权除息后的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 5、定价方式及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 11.88 元/股。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 临时 )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确定为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即 23.85 元/股。2014 年 7 月 30 日，公司根据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完成了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实施工作。公司以总股本 49,805 万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现金红利 1 元( 含税 )，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由 23.85 元/股相应调整为 11.88 元/股。

如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将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 6、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向董事会确定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方式。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

有效表决权的 100% 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 7、拟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 8、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中信兴业投资和中信建设所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但该等股份转让给发行对象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体的除外），也不由公司回购。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信农投资、现代种业基金和汇添富 - 优势企业定增计划 5 号资产管理计划所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也不由公司回购。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 9、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 10、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57,588.00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 11、决议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三) 在关联董事袁定江、廖翠猛、张秀宽回避表决的前提下，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四) 在关联董事袁定江、廖翠猛、张秀宽回避表决的前提下，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报告》。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在关联董事袁定江、廖翠猛、张秀宽回避表决的前提下，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刊登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袁

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信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现代种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在关联董事伍跃时、袁定江、颜卫彬、廖翠猛、张秀宽、王道忠回避表决的前提下，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核心管理团队签署业绩承诺及奖惩方案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核心管理团队签署业绩承诺及奖惩方案协议的公告》。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七) 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高效、顺利推进本次发行事宜，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有关事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本次发行申报事项，根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补充本次发行的申报材料等相关文件；

2、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认购协议等；

3、根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证券市场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本次发行具体方案作相应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在本次非公开发行

股份总数不变的前提下，适当调整向本次发行对象非发行股份的具体数量；

4、授权本次发行完成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新增股份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5、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有关备案手续等相关事宜；

6、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授权办理发行、申报、上市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7、上述授权事宜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

有效表决权的 100% 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告附件 1。**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中介机构的议案》

为了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同意聘请以下单位作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中介机构，为本次非公开发行提供相关服务：

1、聘请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2、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作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审计机构；

3、聘请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作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法律顾问。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十二) 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告附件 2。**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并相应修订会计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 <http://www.cninfo.com.cn> ) 上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十四) 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10,000 万元，该综合授信保证方式为信用，授信期限为 1 年，贷款利率执行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商业贷款基准利率，并授权董事长伍跃时先生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十五) 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新韩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新韩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集团综合授信 3,500 万元，该综合授信保证方式为信用，授信期限为 1 年，利率为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基础上下浮 10%，并授权董事长伍跃时先生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十六) 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通知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 <http://www.cninfo.com.cn> ) 上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二次( 临时 )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 二、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 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报告》和《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三) 独立董事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事前独立意见和事后独立意见；

(四)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核心管理团队签署业绩承诺及奖惩方案协议的事前独立意见和事后独立意见；

(五) 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法人治理水平，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维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公司拟对《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做如下修订：

### 第四十三条 表决权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 修订为：

### 第四十三条 表决权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章程的议案

公司自 2012 年起实施“聚焦种业，淡出延伸产业”的战略，已对原湖南隆康农资有限责任公司、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农化开发分公司（以下简称“农化分公司”）资产进行了剥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农化开发分公司的议案》，并组建清算组完成了农化分公司的工商注销程序，全面停止了农化业务。由于相关法规要求农药生产企业必须具备特定的生产场地和监测仪器等软硬件条件，而公司目前已无法满足此类要求，且短期内公司暂无对农药生产重新投资的计划，故拟对经营范围作出相应变更。此外，公司拟在经营范围中增加“杂交玉米种子的培育、繁殖、推广和销售”一项。

目前，公司依法登记的经营范围为：“以杂交水稻、蔬菜为主的高科技农作物种子、种苗的培育、繁殖、推广和销售，新型农药、化肥的研制、生产、销售，政策允许的农副产品优质深加工及销售；提供农业高新技术开发及成果转让、农业技术咨询、培训服务；经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的除外）。”

现拟将经营范围变更为：“以杂交水稻、杂交玉米、蔬菜为主的高科技农作物种子、种苗的培育、繁殖、推广和销售，新型农药、化肥的研制、推广、销售，政策允许的农副产品优质深加工及销售；提供农业高新技术开发及成果转让、农业技术咨询、培训服务；经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的除外）。”即：将原经营范围中的“新型农药、化肥的研制、生产、销售”变更为“新型农药、化肥的研制、推广、销售”。

同时，公司拟对《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作出相应修订：

**第十三条原为**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以杂交水稻、蔬菜为主的高科技农作物种子、种苗的培育、繁殖、推广和销售，新型农药、化肥的研制、生产、销售，政策允许的农副产品优质深加工及销售；提供农业高新技术开发及成果转让、农业技术咨询、培训服务；经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的除外）。

现拟修订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以杂交水稻、杂交玉米、蔬菜为主的高科技农作物种子、种苗的培育、繁殖、推广和销售，新型农药、化肥的研制、推广、销售，政策允许的农副产品优质深加工及销售；提供农业高新技术开发及成果转让、农业技术咨询、培训服务；经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的除外）。